

卷第九十六 異僧十

僧伽大師 回向寺狂僧 懶殘 韋臯 釋道欽 辛七師 嘉州僧 金剛仙 鷓鴣和尚

僧伽大師

僧伽大師，西域人也，俗姓何氏。唐龍朔初來游北土，隸名於楚州龍興寺。後與泗州臨淮縣信義坊乞地施標，將建伽藍。於其標下，掘得古香積寺銘記，並金像一軀，上有普照王佛字，遂建寺焉。唐景龍二年，中宗皇帝遣使迎師，入內道場，尊為國師。尋出居薦福寺。常獨處一室。而其頂有一穴，恒以絮塞之，夜則去絮。香從頂穴中出，煙氣滿房，非常芬馥。及曉，香還入頂穴中，又以絮塞之。師常濯足，人取其水飲之，病疾皆愈。一日，中宗於內殿語師曰：「京畿無雨，已是數月，願師慈悲，解朕憂迫。」師乃將瓶水泛灑，俄頃陰雲驟起，甘雨大降。中宗大喜，詔賜所修寺額，以臨淮寺為名。師請以普照王字（明抄本、陳校本字作寺）為名，蓋欲依金像上字也。中宗以照字是天後廟諱。乃改為普光王寺，仍御筆親書其額以賜焉。至景龍四年三月二日，於長安薦福寺端坐而終。中宗即令於薦福寺起塔，漆身供養。俄而大風歛起，臭氣遍滿於長安。中宗問曰：「是何祥也？」近臣奏曰：「僧伽大師化緣在臨淮，恐是欲歸彼處，故現此變也。」中宗默然心許，其臭頓息。頃刻之間，奇香鬱烈。即以其年五月，送至臨淮，起塔供養，即今塔是也。後中宗問萬回師曰：「僧伽大師何人耶？」萬回曰：「是觀音化身也。如法華經普門品云：『應以比丘、比丘尼等身得度者。即皆見之而為說法。』此即是也。」先是師初至長安，萬回禮謁甚恭，師拍其首曰：「小子何故久留？可以行矣。」及師遷化後，不數月，萬回亦卒。師平生化現事跡甚多，具在本傳，此聊記其始終矣。（出《本傳》及《紀聞錄》）

回向寺狂僧

唐玄宗開元末夢人云：「將手中五百條，袈裟五百領，於回向寺佈施。」及覺，問左右，並云無。乃遣募緇徒道高者，令尋訪。有一狂僧，本無住著，人亦不知其所來，自出應召曰：「某知回向寺處。」問要幾人，曰：「但得齎持所物！」及名香一斤，即可去。」授之，其僧徑入終南。行兩日，至極深峻處，都無所見。忽遇一礮石，驚曰：「此地人跡不到，何有此物！」乃於其上，焚所攜香，禮祝哀祈，自午至夕。良久，谷中霧起，咫尺不辨。近來漸散，當半崖，有朱柱粉壁，玲瓏如畫。少頃轉分明，見一寺若在雲間，三門巨額，諦視之，乃回向也，僧喜甚，攀陟遂到。時已黃昏，聞鐘磬及禮佛之聲。守門者詰其所從來，遂引入。見一老僧曰：「唐皇帝萬福。」令與人相隨，歷房散手巾等。唯餘一分，一房但空榻者，亦無人也。又具言之，僧笑令坐，顧侍者曰：「彼房取尺八來。」乃玉尺八也。僧曰：「汝見彼胡僧否？」曰：「見。」僧曰：「此是權代汝主也。國內當亂，人死無數。此名磨滅王。其一室是汝主房也，汝主在寺，以愛吹尺八，謫在人間。此常吹者也。今限已滿，即卻歸矣。」明日，遣就坐齋，齋訖曰：「汝當回，可將此玉尺八付與汝主。並手巾袈裟令自收也。」狂僧膜拜而回，童子送出。才數步，又云霧四合，及散，則不復見寺所在矣。乃持手巾尺八，進於玄宗。及召見，具述本末。玄宗大感悅，持尺八吹之，宛是先所御者。後二十餘年，遂有安祿山之亂，其狂僧所見胡僧，即祿山也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懶殘

懶殘者，唐天寶初衡嶽寺執役僧也。退食，即收所餘而食，性懶而食殘，故號懶殘也。晝專一寺之工，夜止群牛之下，曾無倦色，已二十年矣。時鄴侯李泌寺中讀書，察懶殘所為曰：「非凡物也。」聽其中宵梵唱，響徹山林。李公情頗知音，能辨休戚。謂懶殘經音淒惋而後喜悅，必謫墮之人。時將去矣，候中夜，李公潛往謁焉，望席門通名而拜。懶殘大詬，仰空而唾曰：「是將賊我。」李公愈加敬謹，惟拜而已。懶殘正撥牛糞火，出芋啗之。良久乃曰：「可以席地。」取所啗芋之半以授焉，李公捧承，盡食而謝。謂李公曰：「慎勿多言，領取十年宰相。」公又拜而退。居一月，刺史祭岳，修道甚嚴。忽中夜風雷，而一峰頽下，其緣山磴道，為大石所欄。乃以十牛康絆以挽之，又以數百人鼓噪以推之，力竭而愈固。更無他途，可以修事。懶殘曰：「不假人力，我試去之。」眾皆大笑，以為狂人。懶殘曰：「何必見嗤？試可乃已。」寺僧笑而許之。遂履石而動，忽轉盤而下，聲若雷震。山路既開，眾僧皆羅拜，一郡皆呼至聖，刺史奉之如神。懶殘悄然，乃懷去意。寺外虎豹，忽爾成群，日有殺傷，無由禁止。懶殘曰：「授我極，為爾盡驅除。」眾皆曰：「大石猶可推，虎豹當易制。」遂與之荆梃。皆躡而觀之。才出門，見一虎銜之而去。懶殘既去之後，虎豹亦絕蹤跡。後李公果十年為相也。（出《甘澤謠》）

韋臯

唐故劍南節度使太尉兼中書令韋臯既生一月，其家召群僧會食。有一胡僧，貌甚陋，不召而至。韋氏家童咸怒之，以弊席坐於庭中。既食，韋氏命乳母出嬰兒，請群僧祝其壽。胡僧忽自升階，謂嬰兒曰：「別久無恙乎？」嬰兒若有喜色，眾皆異之。韋氏先君曰：「此子生才一月，吾師何故言別久耶？」胡僧曰：「此非檀越之所知也。」韋氏固問之，胡僧曰：「此子乃諸葛武侯之後身耳。武侯當東漢之季，為蜀丞相，蜀人受其賜且久。今降生於世，將為蜀門帥，且受蜀人之福。吾往歲在劍門，與此子友善。今聞降於韋氏，吾固不遠而來。」韋氏異其言，因以武侯字之。後韋氏自少金吾節制劍南軍，累遷太尉兼中書令。在蜀十八年，果契胡僧之語也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釋道欽

釋道欽住陞山。有問道者，率爾而對，皆造宗極。劉忠州晏常乞心偈，令執炉而聽，再三稱「諸惡莫作。眾善奉行。」晏曰：「此三尺童子皆知之。」欽曰：「三尺童子皆知之，百歲老人行不得。」至今以為名理。又梁元帝雜傳云，晉惠末，洛中沙門耆域，蓋得道者。長安人與域食於長安寺，流沙人與域食於石人前，數萬里同日而見。沙門竺法行嘗稽首乞言，域升高座曰：「守口攝意，心莫犯戒。」竺語曰：「得道者當授所未聽，今有八歲沙彌，亦以誦之。」域笑曰：「八歲而至百歲誦不能行。」（明抄本至作致，西陽雜俎續四作八歲而致誦百歲不能行。）嗟乎！人皆敬得道者，不知行即自得。（出《西陽雜俎》）

辛七師

辛七師，陝人，辛其姓也。始為兒時，甚謹肅，未嘗以狎弄為事，其父母異而憐之。十歲好浮屠氏法，日閱佛書，自能辨梵音，不由師教。其後父為陝郡守。先是郡南有瓦窯七所。及父卒，辛七哀毀甚。一日，發狂遁去。其家嘗城其所在。其年南

瓦窯中端坐，身有奇光，粲然若煉金色。家僮驚異，次至一窯，又見一辛七在焉，歷七窯，俱有一辛七在中。由是呼為辛七師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

嘉州僧

利州廣福禪院，則故戎帥張處釗所創。因請長老靈貴主掌，以安僧眾，經數年矣。靈貴好燒煉，忽一日，取眾僧小便以大鑊煉而成霜，穢惡之氣，充滿衢路。冀其少在院內。不旬日，其僧盡將簿歷錢物，就方丈納之，云：「緣有小事，暫出近地。」遂欲辭去。其夜，於堂內本位跏趺，奄然而逝。眾僧皆訝其無疾，告行常儀。堂內有僧遷化，即例破柴五十束，必普請眾僧，人擎一支，送至郊外，壘而為棚，焚燒訖。即歸院集眾，以其所有衣鉢，盡歸眾用，以為常例。其日（日原作名曰，據陳校本改）坐亡僧於柴棚之上，維那十念訖。將欲下火。其僧忽然驚起，謂維那曰：「有米錢二貫文，在監（明抄本監作藍）行者處。」又合掌謂眾僧曰：「來去是常。謝諸人遠來相送。」瞑目斂手，端然不動。右脅火燃，即成灰燼。眾感驚駭。是知園明真往，死而不亡，或來或去，得火自在者，信有之矣。（出《野人閒話》）

金剛仙

唐開成中，有僧金剛仙者，西域人也，居於清遠峽山寺。能梵音，彈舌搖錫而咒物，物無不應。善囚拘鬼魅，束縛蛟螭，動錫杖一聲，召雷立震。是日峽山寺有李樸者，持斧翦巨木，剝而為舟。忽登山，見一磐石，上有穴，睹一大蜘蛛，足廣尺餘，四馳（馳原作蛇，據明抄本、陳校本改）齧卉壑其穴而去。俄聞林木有聲，暴猛吼驟，工人懼而緣木伺之。果睹雙（雙原作枳，據下文改）首之虺，長可數十丈，屈曲蹙怒。環其蛛穴。東西其首。俄而躍西之首，吸穴之卉團而飛去，穎脫俱盡，後回東之首，大划其目，大呀其口，吸其蜘蛛。蜘蛛馳出，以足擒穴之口，翹屈毒，丹然若火，煖虺之咽喉，去虺之目。虺懵然而復甦，舉首又吸之，蛛不見。更毒虺，虺遂倒於石而殞。蛛躍出，緣虺之腹，咀內齒折二頭，俱出絲而囊之，躍入穴去。樸訝之，返峽山寺，語金剛仙。仙乃祈樸驗穴。振環杖而咒之，蛛即出於僧前，儼若神聽。及引錫觸之，蛛乃殞於穴側。及夜，金剛仙夢見老人，捧匹帛而前曰：「我即蛛也，復能織耳。」禮金剛仙曰：「願為福田之衣。」語畢遂亡。僧及覺，布已在側，其精妙奇巧，非世繭絲之所能制也。僧乃制而為衣，塵垢不觸。後數年，僧往番禺，泛舶歸天竺。乃於峽山金鎖潭畔，搖錫大呼而咒水。俄而水辟見底矣。以澡瓶張之，有一泥鯁魚，可長三寸許，躍入瓶中。語眾僧曰：「此龍矣。吾將至海門，以藥煮為膏，涂足，則渡海若履坦途。」是夜，有白衣叟挈轉關榼，詣寺家人傳經曰：「知金剛仙好酒。此榼一邊美醞，一邊毒醪，其榼即晉帝曾用鳩牛將軍者也。今有黃金百兩奉公。為持此酒，毒其僧也。是僧無何取吾子，欲為膏，恨伊之深，痛貫骨髓，但無計而奈何。」傳經喜，受金與酒，得轉關之法，詣金剛仙。仙持杯向口次，忽有數歲（數歲二字原缺，據陳校本補）小兒躍出，就手覆之曰：「酒是龍所將來而毒師耳。」僧大駭，詰傳經。傳經遂不敢隱。僧乃問小兒曰：「爾何人而相救耶？」小兒曰。吾昔日之蛛也。今已離其惡業，而托生為人，七稔矣。吾之魂稍靈於常人，知師有難，故飛魂奉救。」言訖而沒。眾僧憐之，共禮金剛仙，求舍其龍子。僧不得已而縱之。後仙果泛舶歸天竺矣。（出《傳奇》）

鳴鳩和尚

鄧州有老僧日食鳴鳩，僧俗共非之，老僧終無所避。當饌之際，貧士求餐，分其二足而食。食訖，僧盥漱，雙鳩從口而出。一則能行，一則匍匐在地。貧士驚怪，亦吐其飯，其鳩二腳亦生。僧後不食此味，都（雲溪友議都作睹）驗。眾加敬之。號曰南陽鳴鳩和尚也。（出《雲溪友議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